

宜阳县林业局

关于 2020 年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《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规定，现对我局 2020 年 0.1 亿元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宜阳县锦屏山生态园观光园项目一般债券资金 1000 万元，已全部使用完毕。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工程总量的 95%。其中生态绿化完成工程量的 100%，交通、水利配套完成工程量的 90%，电力、通讯配套完成工程量的 100%，公共设施完成工程量的 50%。



2022年6月20日